長庚大學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博士班 (113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 必選修科目表

領域/組別	必/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上學期	下學 期	組別	必/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上學期	下學期
	必	生醫工程實驗	1	_	1		專業領域-	選	生物醫學材料	3	_	3	
	必	學報討論	4	_	2	2	生醫材料 與感測	選	生物感測器技術	3	_	3	
共同必修	必	學報討論	4	=	2	2	27.894.54	選	生醫材料分析方法(含實驗)	1	_	1	
								選	微機電實驗	1	-	1	
								選	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	3	1	3	
	必	科技英文寫作(1)(2)	2	_	1	1		選	微流體生物晶片技術	3	-		3
課程								選	細胞分子生物學	3	1		3
								選	生醫高分子專題	3	-		3
							ま业にい	, pp	50. 十加基本	0		0	
							專業領域-	選	醫療微機電	3		3	-
							醫療機電	選	醫療電子與控制	3	_		3
							與力學	選	生物力學	3	_		3
								選	立體造型與智慧製造	2	-		2
							專業領域-	選	生醫電子學	3	1	3	
							生醫資訊	選	醫學影像系統	3	1	3	
							與影像	選	醫學影像處理	3	1	3	
								選	生醫訊號分析	3	1	3	
								選	生物資訊學	3	1	3	
								選	程式設計	3	1		3

- 一、畢業學分:27學分。
- (1)必修11學分。
- (2)選修10學分(單一專業領域選修至少兩門)。
- 備 註
- (3)論文6學分(通過學位考試並繳交通過審核論文後給予)。 二、須達英文畢業門檻方可畢業:依據「長庚大學工學院研究生英文能力檢測實施方案」實施。
- 三、博士班必修擋修規定:需先修畢(70分)「科技英文寫作(1)」,才可修習「科技英文寫作(2)」。
- 四、「學報討論」在學期間必修4學期共8學分,每學期一學分於當學期通過考核後給予。
- 五、曾修讀本所碩博士班課程者,除學報討論及科技英語寫作外,必修課程可向本所申請免修,但仍須補足畢業學分。
- 六、「生醫工程實驗」研究所已修畢相關課程者得申請免選修,學生須依本系「課程免修申請辦法」提出申請,經核可得免修,但仍須修 足畢業學分。
- 七、外籍生修習工學院內外系所英語授課專業領域課程,可予以承認為畢業學分數,但以畢業學分(不含論文6學分及【學報討論】)之50% 為上限。所修習之課程需經指導教授同意,並經課委會審查通過方得承認為畢業學分。本方案僅適用於經由外籍生管道入學之博士班外籍 生。
- 八、可列入畢業學分之科目以本校醫學院及工學院開設之研究所課程(不含碩士班及學碩合開課程)為原則。

系所主任簽章: 賴端 陽